

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2017年8月10日，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31日向各位监事以邮件和短信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金文昌召集并主持。公司监事共计3人出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聚阳

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20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未发现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金文昌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选举金文昌先生担任本届监事会主席职务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11 日